

上海龙琨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琨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03 月 22 日通过直接送达的方式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书面通知，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会议于 2018 年 04 月 02 日上午 9:00 在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228 号 607 室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晓军先生主持，由董事会秘书贺舒娴担任本次会议的记录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 3 票。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监事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议案一《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决议内容：监事会在 2017 年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议了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年度财务决算和预算报告、半年度报告等诸多事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

2、会议审议通过议案二《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决议内容：公司 2016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营业收入为 1667.18 万元，净利润 40.36 万元。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此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审议通过议案三《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决议内容：公司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17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暂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此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四《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决议内容：公司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营业收入为 2,500 至 3,000 万元，净利润 200 至 250 万元。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此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审议通过议案五《关于确认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决议内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304146 号《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此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六《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决议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后，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并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资料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此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审议通过议案七《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决议内容：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此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八《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的议案。

决议内容：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经监事会提议同意

提名胡晓军、王文佳继任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2018年第一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有关规定，为确保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第一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第二届监事会产生之前，将继续履行监事会职责，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自动卸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此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上海龙琨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报告》
- （三）《上海龙琨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报告摘要》

特此公告。

上海龙琨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04月04日